

致理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系獎勵學生專題製作實施要點

104.09.11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105.03.02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07.12.12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鼓勵本系學生實務專題製作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經費來源依據本校相關規定規範之，由本系每年編列預算，經學校相關單位審核後分配之。
- 三、獎勵金採取專題競賽方式分配，以組為單位或依個人表現給予獎勵。
- 四、專題競賽評分辦法及獎勵方式：
 - (一) 適用對象：所有完成「實務專題製作」之學生。
 - (二) 評量方式：由專題發表或競賽評審委員評分之。
 - (三) 評審委員：由系主任召集，成員包括本系專兼任教師或聘請校內外學者專家擔任之。
 - (四) 獎勵方式：依評審委員評分結果給予如下獎勵。另依專題類別組數不同分成 A、B 獎勵方式。
 - ※方式 A-單一類別(校外比賽類/非校外比賽類)組數低於 3 組：
 1. 第一名：獎勵金 2,000 元及獎狀乙紙
 2. 第二名：獎勵金 1,500 元及獎狀乙紙
 3. 第三名：獎勵金 1,000 元及獎狀乙紙
 4. 第四名：獎狀乙紙
 5. 第五名：獎狀乙紙
 6. 其他獎（創意表現、口語表達、海報設計）獎狀乙紙
 - ※方式 B-單一類別(校外比賽類/非校外比賽類)組數超過 3 組：
 1. 總冠軍：獎勵金 1,500 元及獎狀乙紙
 2. 校外比賽類：
 - 第二名：獎勵金 1,000 元及獎狀乙紙
 - 第三名：獎勵金 500 元及獎狀乙紙
 3. 非校外比賽類：
 - 第二名：獎勵金 1,000 元及獎狀乙紙
 - 第三名：獎勵金 500 元及獎狀乙紙
 4. 其他獎（創意表現、口語表達、海報設計）獎狀乙紙
 5. 上述各類別第二、三名之獎勵，若單一類別組數低於 5 組，則僅頒發第二名，第三名獎金則改發予總冠軍。
- 五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或廢止時亦同。